

证券代码：002691

证券简称：石煤装备

公告编号：2012-006

石家庄中煤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的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石家庄中煤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2 年 8 月 17 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巨潮资讯网站上披露的《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2-005），由于公司工作人员失误，现予以更正，更正内容如下：

《关于向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南支行、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北省分行营业部申请贷款的议案》中原内容为：“公司董事会同意在上述借款合同期满后，继续向两家商业银行贷款，其中向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南支行申请贷款3,000万元，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北省分行营业部申请贷款2,000元，贷款申请时，公司将按照与银行协商一致的结果，提供公司名下价值符合要求的土地使用权和房屋所有权作为抵押。”

更正后的内容为：“公司董事会同意在上述借款合同期满后，继续向两家商业银行贷款，其中向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南支行申请

贷款 3,000 万元，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北省分行营业部申请贷款 2,000 万元，贷款申请时，公司将按照与银行协商一致的结果，提供公司名下价值符合要求的土地使用权和房屋所有权作为抵押。”

《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的其他内容未变，公司对此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。

石家庄中煤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2-8-18